

2023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以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为牵头医院，整合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人民医院、深圳市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人民医院3家区级医院及其所管辖社康中心组建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创建深圳市首个市-区-基层全流程衔接的紧密型医联体。旨在建立真正意义上的“社康中心-区级医院-市级医院”三级诊疗体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基层，并积极探索破除市区行政壁垒，推动落实医疗收费改革，为进一步建立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而夯实基础；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完善大鹏新区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为目标，力争实现大鹏新区居民“小病不出社区、急病不出新区、大病不出集团”，持续改善市民看病就医体验；以三甲医院管理标准来实现十二个“一体化”管理，即行政管理，人员管理，信息化建设，分级诊疗转诊服务标准，家庭医生签约管理，健康管理、检查，检验管理，药品管理，人才培养，绩效考核管理，医学科研资源管理，后勤保障等一体化。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医

疗健康集团本级预算单位。下设综合管理部、资源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社管中心、后勤保障管理部、信息管理中心及财务管理中心，共7个部门。无行政编制人员；无事业编制人员；无离退休人员。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1辆，为一般公务用车。

三、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加强集团党委建设工作。2023年，集团将突出党建主线，进一步加强党委组织领导，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强化党员管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紧紧围绕打造“健康中国”“健康深圳”“美丽大鹏”等中心工作，将党的事业与集团创新医改牢牢结合；

2. 协调推进新区与市二医院签订深化合作协议。进一步完善顶层设计，协调新区与市二医院签订深化紧密型医联体建设的合作协议，制定集团定位和发展目标，完善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建设具有大鹏特色的医疗卫生体系，从而打造立足新区、辐射东部的医疗卫生高地，构建大鹏新区医疗卫生事业的“顶天立地”发展新格局；

3. 加强公立医院管理和水平。利用医联体优势，加强专科联盟建设，积极寻求优质医疗资源，通过“三名工程”医学高层次团队及名医工作室等方式，引进先进管理团队和医疗技术资源，在医院管理、学科建设、技术提升、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全

方位、多层次的交流合作，快速提升各分院医疗服务和管理水平；

4. 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危急重症、孕产妇和儿童救治与转运能力建设。建立规范化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急重症、孕产妇和儿童预警、管理、急救、会诊、转诊体系，实施优质医疗资源动态配置，增设 ICU 名医工作室，实现市二医院与各分院之间上下级救治双向协作和技术指导；通过积极组织开展各类技能培训、督导检查、急救演练等方式，发现问题，督促各分院优化救治流程，提升医务人员的抢救意识和能力；

5. 推进集团健康管理中心建设。建立集团健康管理中心架构及实施方案、制度，集团各部门与各分院分工表，并依据实际情况制定进度推进表，定期督促相关部门及分院根据进度安排表完成相关任务；

6. 加快实现智慧医疗愿景。推进信息化二期—区域数据中心建设，在进一步提升三家医院医疗卫生信息安全水平的基础上，进行无人值守数据中心建设；推进信息化二期—数字化医院建设，弥补医疗业务和公卫系统短板，实现医院与社康信息互联互通；完成 2 家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 5 级标准相关信息系统的建设。进一步提高医院、社康的数据采集质量，完善优化患者就医 360 全息视图的展示功能并提高其在临床上的有效利用。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部门预算收入 12,40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4,765 万元，增长 62%。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12,40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4,765 万元，增长 62%。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年末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已得到较好的控制，2022 年社康中心业务量增长情况恢复正常，2023 年也将持续保持 5%至 10%的增长幅度，所以 2023 年的预算收支较 2022 年都有较大幅度的涨幅；二是 2022 年年初预算无政府投资项目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023 年年初预算政府投资一个项目 7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一个项目 3,000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预算 12,408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412 万元、公用支出 15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1,838 万元。

（一）人员支出 412 万元，主要包括：长聘人员工资薪酬支出。

（二）公用支出 159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项目支出 11,838 万元，具体包括：

1. 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中小

学生健康信息管理及宣教平台项目等课题研究相关支出的尾款。比 2022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减少 6.7 万元，减少了 7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课题项目完结，支付的是相关项目尾款。

2. 综合管理事务 3,729 万元，主要用于集团日常运营支出、运营管理团队工作、帮扶协作资金。比 2022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增加 482 万元，增长 15%。

3. 卫生健康支出 3,961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社康全科医生一次性生活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社康运营支出、采购精神卫生社工支出等。比 2022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增加 242 万元，增长 7%。

4.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5 万元，主要用于重点医疗学科优先发展项目相关支出。比 2022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减少 10 万元，减少 67%，主要原因是重点学科建设财政拨款经费为 50 万元，分四年拨付，2021 年 20 万元，2022 年 15 万元，2023 年预算 5 万元，2024 年剩余 10 万元。

5. 政府投资项目 3,780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医疗设备购置及新区医疗健康集团信息化建设（二期）相关支出。比 2022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增加 2,560 万元，增加 210%，主要因为 2023 年增加新区医疗健康集团信息化建设（二期）项目 780 万元，以及 2023 年医疗设备购置项目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待年中债券资金到位后重新调整调拨到下属各单位。

6.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36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及基本药物补助支出。比 2022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减少 65 万元，减少 15%。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4.0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2022 年及 2023 年均按照 1 台公务用车安排我集团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新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新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集团 2022 年及 2023 年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计划。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4.0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及 2023 年我集团均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4.0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及 2023 年均按照 1 台公务用车安排我集团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于公务用车日常维修维护、燃料费、保险费等费用。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1 家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新区财政部门备案。新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名称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1,838 万元，设置并

编报6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新区财政部门备案。新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	建设中小学生学习健康信息管理及宣教平台项目,主要内容为软件系统开发及维护服务,含眼健康模块、心理健康模块、脊柱侧弯、龋齿防治及营养评估模块;日常运营管理服务;内容更新及维护服务。计划本年度内完成平台软件建设模块超3个,并完成健康管理平台的建设。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5	开展全科医疗重点学科建设工作,提高基础医疗机构学科建设能力。计划本年度内完成1个重点学科建设、有效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学科建设能力。

<p>综合管理事务</p>	<p>3,729</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派 2 批专业人员到对口地区（巴马）进行专业技术帮扶，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水平。 2. 完成土洋社康装修改造，完成水头社康、布新社康、新鹏社康的零星修缮工程。 3. 完善管理体系构架，深化改革创新发展；提升基层社康建设水准，夯实居民健康保障基础；强化措施弥补服务短板，健全基本医疗服务体系。 4.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运营管理绩效评价方案（试行）》及《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运营管理团队工作经费发放办法（试行）》，每年支付市二院运营管理团队经费基数为 150 万元，保障单位正常运行和提高办公效率。
<p>卫生健康支出</p>	<p>3,96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及时发放集团及下属 3 家医院的人员工资和绩效，保障集团及医院正常运行，保障基层机构医务人员工资薪酬待遇，提高基层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质量。 2. 购买精神卫生社工服

		<p>务，对辖区范围内的精神障碍患者加强管理及控制。</p> <p>3. 加大全科医生培养引进力度，通过一次性生活补助，加强基层医疗集团人才队伍建设。</p> <p>4. 通过 ACT 个案管理、购买社工服务 3 人、社康运营管理等支出，保障基层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工作的正常开展。</p> <p>5. 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五进”（进工地、进校园、进企业、进机关、进社区）行动，本次活动预计覆盖群众共计 15 万人次。</p> <p>6. 保障集团及下属 3 家分院日常运营、人员、核酸检测等开支，保障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正常开展。</p>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360	<p>完成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直达资金及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直达资金的全额合规支出，通过对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顺利正常运营，保障基层医务人员薪酬待遇，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质量。</p>
政府投资项目	3,780	按照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进度推进，完成当年度进度计划。完成 2023 年医疗设备购置任务，不断提高基层医疗单位医疗服务能力。
--	--	---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2023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部门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12,408	一、卫生健康支出	9,40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08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8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0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48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公立医院	78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80
三、单位资金	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29
1. 事业收入	0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513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
3. 上级补助收入	0	公共卫生	2,616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91
5. 其他收入	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二、其他支出	3,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408	本年支出合计	12,408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2,408	支出总计	12,40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12,408	570	11,838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08	570	8,838	0	0	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84	532	3,952	0	0	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484	532	3,952	0	0	0
	21002	公立医院	780	0	780	0	0	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80	0	780	0	0	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29	38	1,490	0	0	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513	38	1,474	0	0	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	0	16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2,616	0	2,616	0	0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91	0	2,591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5	0	25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29	其他支出	3,000	0	3,000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3,000	0	3,000	0	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入安排的支出	3,000	0	3,00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12,408	一、卫生健康支出	9,40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08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8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0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48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公立医院	780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8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29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513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
		公共卫生	2,616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9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5
		二、其他支出	3,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408	本年支出合计	12,408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2,408	支出总计	12,40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9,408	570	8,838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9,408	570	8,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08	570	8,83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84	532	3,952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484	532	3,952
	21002	公立医院	780	0	78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80	0	78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29	38	1,49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513	38	1,47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	0	16
	21004	公共卫生	2,616	0	2,61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91	0	2,59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5	0	25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9,408	570	8,838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9,408	570	8,8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3	412	3,192
	30101	基本工资	660	0	660
	30102	津贴补贴	32	0	32
	30107	绩效工资	2,500	0	2,5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2	412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5	159	5,646
	30206	电费	14	14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	32	0
	30214	租赁费	109	109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	0	1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4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6	0	5,496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2022 年	4.05	0	0	4.05	0	4.05
	2023 年	4.05	0	0	4.05	0	4.05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3,000	0	3,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3,000	0	3,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	0	3,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0	3,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0	3,000

注：无。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0	0	0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建设中小学生学习健康信息管理及宣教平台项目。	2.74	2.74	0
	基本支出	保障集团正常运转。	570.1	570.1	0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用于集团重点医疗学科“社康中心全科医学学科”优先发展建设，提高基础医疗机构学科建设能力。	5	5	0
	卫生健康支出	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采购精神卫生社工，发放社康全科医生一次性生活补助，保障社康运营，完成疫情防控工作，完成中医“五进”项目。	3961.49	3961.49	0
	政府投资项目	按照新区医疗健康集团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进度推进项目建设。	3780	3780	0
	综合管理事务	完成巴马帮扶协作、老旧修缮项目，保障集团的正常运营。	3729.14	3729.14	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监测项目。	359.86	359.86	0
	金额合计			12408.33	12408.33

年度总体目标	提高新区医疗健康集团化运营水平。实现十二个“一体化”管理，即行政管理，人员管理，信息化建设，分级诊疗转诊服务标准，家庭医生签约管理，健康管理、检查，检验管理，药品管理，人才培养，绩效考核管理，医学科研资源管理，后勤保障等一体化。做好中小学生健康管理信息及宣教平台项目建设工作。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采购精神卫生社工，发放社康全科医生一次性生活补助，保障社康运营，完成疫情防控工作，完成中医“五进”项目。按照新区医疗健康集团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进度推进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平台软件建设模块数量 重点学科建设数量 完成项目初验个数 运营管理团队人员数 二院派驻集团人数 完成老旧修缮项目个数 到巴马进行技术帮扶批次 活动覆盖群众人次 购买精防社工人员数 ACT 个案目标数量 运营管理社康数量 服务精神障碍患者人数 工资发放人数 绩效发放人数 一次性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 3 个模块 ≥ 1 个 ≥ 2 个 ≥ 10 人 ≥ 13 人 ≥ 3 项 ≥ 2 批次 ≥ 15 万人次 ≥ 3 人 ≥ 75 个 ≥ 23 家 ≥ 500 人 ≥ 100 人 ≥ 120 人 ≥ 8 人

		质量	ACT 个案目标完成率	≥90%
			社工人员考核合格率	≥90%
			精神卫生社工团队年度指标达标率	≥90%
			工资、绩效、补助等人员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全科医疗重点学科经费使用准确率	100%
			培训人员参与率	≥90%
			课题预期目标的完成率	≥90%
			老旧修缮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完成项目初验合格率	>90%
			社区健康服务绩效考核得分	≥80 分
			健康管理平台的建设程度	≥90%
		时效	完成区域数据中心及新区三家医院硬件建设采购项目初验时间	在 2023 年 12 月前
			完成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初验时间	在 2023 年 12 月前
			线上培训完成时间	2023 年四季度
			老旧修缮项目验收时间	在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
			平台软件建成时间	2023 年第 4 季度
			全科医疗重点学科经费支出完成时间	第 4 季度
		一次性生活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第 4 季度	

			购买精神卫生社工服务完成时间	6 月份前
			ACT 个案完成时间	2023 年四季度
			到巴马进行技术帮扶频次	≥1 次/半年
			中医药健康服务“五进”活动完成时间	2023 年 1 季度前
		成本	一般诊疗费	10 元/人次
			社康管理费	≤40000 元/家/年
			购买精神卫生社工成本	≤169000 元/人/年（平均）
			一次性生活补助本科补助成本	50000 元/人/年
			一次性生活补助硕士补助成本	60000 元/人/年
			成本控制率	≤100%
			穴位贴敷治疗费	5.6 元/人次
			数字化医院建设及配套建设项目初验费用	≤330 万元
		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初验费用	≤320 万元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基层医疗集团人才队伍建设	有效加强
			疫情防控有效	有效保障
			医疗服务质量	有效提高
			集团及医院、社康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基础医疗机构学科建设能力	有效提高
			基层医疗单位科研能力及健康管理理念	有效提高
			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有效加强
			办公效率	提高
			集团运营情况	正常运行
			职工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升
			集团业务用房安全性	有效提高
			对口帮扶地基层医疗水平	有效提升
			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化水平	不断提升
			辖区群众的中医药保健意识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对社工服务满意度	≥90%
			集团人员满意度	≥90%
			患者满意度	≥85%
			技术学习人员对技术扶贫人员工作满意度	≥90%
			运营管理团队对考核满意度	≥90%
			群众对基层医疗机构医务工作的满意度	≥85%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